

评价项目概况		
企业名称	东阳市千希化妆品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东阳市千希化妆品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储存、使用项目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行业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化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项目简介	<p>项目概况：东阳市千希化妆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注册地位于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江北街道凤凰社区歌山北路 238 号 1 栋 6 楼（自主申报），法定代表人为付亮。</p> <p>企业在水性指甲油及甲油胶的生产过程完成后，需要对灌装机、工作台及生产使用过的工具、容器等进行清洁与清洗，清洗过程涉及使用 95%乙醇溶液，属于危险化学品。</p> <p>评价结论：经安全评价，企业应根据本报告 5.1 节提出的整改意见落实整改，整改到位（并经确认）后，企业现状能基本满足危险化学品：95%乙醇溶液储存、使用的安全生产条件。</p> <p>整改意见：1) 防爆柜的排气管口应保持开启状态；防爆柜区域应配备洗眼器； 2) 防爆柜应增设防静电接地设施； 3) 防爆柜区域应张贴乙醇安全周知卡及“严禁烟火”等安全标识； 4) 企业应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 1 号厂房的防雷设施进行检测并取得合格的防雷检测报告； 5) 企业应建立、完善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全员安全责任制及消防安全责任制； 6) 企业应定期委托危化品相关专业人员对员工进行安全培训，并提供相应的培训记录； 7) 企业应根据《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29639-2020）要求编制危险化学品相关的应急预案； 8) 企业应与厂房的出租房签订书面安全协议，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安全及消防职责； 9) 企业法定代表人及专职安全管理员应参加上级安全管理部门组织的培训、考试并取得合格的安全合格证；</p>	
项目组成人员	姓名	工作任务
项目负责人	应子科	现场勘察
报告编制人	吴惠跃	现场勘察，报告编制
项目组成员	黄寺贵	整理资料
项目组成员	王英杰	整理资料
项目组成员	贾黎婷	报告校核
项目组成员	陈涵跃	整理资料
技术负责人	章强	
报告审核人	胡洁萍	

过程控制负责人		陈国华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应子科、吴惠跃、黄寺贵、王英杰、陈涵跃、章强、胡洁萍、贾黎婷、陈国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应子科、吴惠跃、黄寺贵、王英杰、陈涵跃、章强、胡洁萍、贾黎婷、陈国华		
	技术专家	/		
现场勘察时间		2024.05.15	报告提交时间	2024.05.30
现场图片：				
				

